

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公司”、“必得科技”）于2025年1月20日在本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视频表决方式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会议通知于2025年1月17日通过书面及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至本公司所有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会议应参会董事8名，实际参会董事8名。监事会成员、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王坚群先生主持，参加会议的董事审议并以记名方式投票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3）。

2、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04）。

三、报备文件

- 1、《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21日